全新打造的四川省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启动运行

构建“1+3+N”功能矩阵,提供4类13项法律服务

4月2日,全新打造的四川省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正式启动运行,标志着四川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进入新阶段。

据了解,全新打造的四川省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在原四川省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基础上,联合省法律援助中心、省外来企业投诉中心、省行政争议化解中心,协同省律师协会、省公证协会、省司法鉴定协会、省人民调解协会、省法制宣传协会等多家行业协会,构建“1+3+N”功能矩阵,通过12348四川法网、12348法律服务热线、线下面对面服务三种形态,为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提供法律咨询、现场受理、法律服务指引等4类13项法律服务,是全省公共法律服务的示范窗口、指挥中枢和数据汇集平台。

公共法律服务是政府公共职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举措,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基础性、服务性和保障性工作。近年来,四川坚持以“六个一”工程为抓手,推动出台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和四川省公共法律服务条例,制定实施“十四五”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编制104项公共法律服务标准,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国家标准化试点工作通过验收,高质量推动专业法律服务队伍建设,建成覆盖省市县乡村五级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有效满足了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公共法律服务需求,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优质法律服务。

聚焦“为群众解忧、为企业纾困、为决策建言”职责使命,全新打造的四川省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将进一步优化体系、集成功能,实现公共法律服务更全面更均衡。聚焦全程贯通、全域覆盖、全面均衡,示范引领全省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网络、热线三大平台的深度融合,健全完善“需求受理—智能分拣—精准派单—限时办结—数据反哺”工作流程,持续加大民族地区、欠发达地区法律服务资源倾斜和辐射力度,推进公共法律服务触角延伸、均衡发展。进一步创新形式、丰富供给,实现公共法律服务更可及更便捷。坚持便民利民的服务导向,健全完善服务标准、工作指引和办事指南,对“请律师、求法援、办公证、找调解、寻鉴定、约仲裁、申复议、解投诉”实行“一站式”受理,对“一老一小”、农民工、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和新就业群体推行“当日受理+优先指派”,对涉企行政复议实行容缺受理,对外来企业投诉做到有诉必应,真正让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对法律服务可感可及。进一步整合数据、深化拓展,实现公共法律服务更智能更高效。建立全省法律服务大数据中心,汇聚全省公共法律服务核心业务数据,构建法律服务图谱和数据分析模型,及时感知态势,研判法律需求,及时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实时监测法律纠纷类型和热点问题,及时发现社会矛盾纠纷的潜在趋势和演变动向,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四川法治报全媒体记者 刘文慧 张磊 李季)

法治在线 FA ZHI ZAI XIAN

邻水县 狠抓春季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工作

本报讯 入春以来,广安市邻水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结合辖区实际,围绕“四字”狠抓春季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各个环节,助力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高效有序推进。

加强研判,思想认识“高”。该大队每周召开中层干部会议,认真贯彻传达上级党委政府有关会议或文件精神,要求每位民辅警领会精神实质,提高思想认识,积极主动投入春季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工作中;每周召开安全形势分析及工作推进会,要求民辅警认清严峻形势,树牢安全意识,克服麻痹松懈思想,全力以赴打好事故预防攻坚战,确保全县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持续平稳。

压实责任,源头管理“细”。该大队定期对客货运输企业、危化品运输企业、重点单位等重点驾驶人进行排查,建立重点驾驶人基础台账;对重点驾驶人驾驶证满分、逾期未审验、逾期未换证以及重点车辆逾期未检验、逾期未报废等信息进行抄告,让企业督促驾驶人及车主完善相关业务;利用新媒体平台,针对性地对重点驾驶人进行安全教育宣传和业务办理提醒,增强重点驾驶人的安全意识及责任意识。

强化路控,违法查处“严”。该大队组织警力分段包片对城区重点路段、重要路口、校园周边以及城郊路段进行巡逻管控;同时,不定期组织开展交通违法行为集中整治统一行动,对机动车超速、客车超员、货车违法载人以及驾驶人无证驾驶、酒后驾车、疲劳驾驶、报废车辆上路行驶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查处,确保境内道路安全畅通有序。

注重宣传,氛围营造“热”。该大队邀请县融媒体记者随警作战,曝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和典型交通事故案例,通过以案说法等方式增强群众交通安全意识;派出民辅警在广场、场镇、学校、社区等人流聚集地,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在“两微一抖”新媒体平台适时发布典型案例、路况信息、安全行车注意事项等,提示广大市民安全出行。

(冯文杰)

白马镇 创新模式促矛盾纠纷有效化解

本报讯 近年来,内江市市中区白马镇立足区域实际和发展特点,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创新“综治中心+法务”运行模式,以党建强引领、以制度促协同、以法治利长远,确保矛盾纠纷在法治轨道上实质性化解。

白马镇构建由镇党委书记任中心主任,政法委员、副镇长、法务机构负责人任成员的组织架构,以镇综治中心为轴心,形成“一心、两所、一庭、一室、多点”的“同心圆”工作格局,以“专业+”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和矛盾纠纷“管家式服务”,实现进一扇门解百家愁的“一站式”矛盾纠纷化解格局。

基层治理不缺力量,如何统筹起来,形成有效合力?白马镇的答案是——坚持以制度建设为主线,促进基层治理协同高效。白马镇综治中心先后建立“首问负责制”、矛盾纠纷“三级联调机制”,突出“统筹协调、会商研判、信息共享、协同配合、企地联动”五项机制,在实践中取得良好效果。

“我们在厂里工作了20多天,为什么不给我们结算工资?”日前,该镇某工厂员工吉某某来到白马镇综治中心寻求帮助。白马镇综治中心立刻启动“企地联动机制”,要求企业立马核查溯源。经查明,该工厂的三级分包商黄某忘记把吉某某等人录入“农民工工资管理系统”,导致他们的工资没有及时发放。随后,白马镇综治中心统筹派出所、司法所、分包商等人员,共同商讨解决办法。第二天,吉某某等人便拿到了工资。

通过机制的完善,白马镇综治中心形成了“汇聚—共享—研判—联动—化解—回访”的矛盾纠纷化解工作闭环,确保矛盾纠纷“前端预防、全域感知、接诉即办、统一登记、分级流转、监督落实”,让矛盾纠纷不仅止步于纸上更止步于群众心里。

此外,白马镇还采取“综治中心+法务”模式,每月进村入企开展常态化法治宣传,为群众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服务、法律援助服务等。在进村入企期间,工作人员还积极普及实用的法律知识,进一步提升了当地群众“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意识,有效促进了矛盾纠纷源头预防。

(微甜城)

以案说法 YI AN SHUO FA

预付式消费,对于商户来说是提前锁定收入,对于消费者而言则能获得较大优惠力度,本是双赢之举。但在日常生活中,不少预付式消费场景因缺少监管和规则引领,逐渐演变为商户坑害消费者权益、扰乱市场秩序、侵蚀社会消费信心的“割韭菜”手段。近日,成都崇州市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涉预付式消费纠纷案件,判决经营者向消费者全额退款。

充值后,儿童摄影服务部注销,可全额退款吗?

案件回顾

马某与其配偶闫某某共同经营崇州市某儿童摄影服务部,徐某与闫某某签订合伙协议,约定共同经营某儿童摄影服务部。2019年7月,原告谭某向某儿童摄影服务部充值3569.1元,当日消费569元后,某儿童摄影服务部向谭某出具了充值金额为3000元的收据,该收据注意事项载明“定金恕不退还、转让或更改他用”。2022年5月,某儿童摄影服务部向崇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注销登记,其经营者并未在注销时对消费者未消费部分的充值金额进行处理,包括谭某在内的几十名消费者均向法院提起诉讼。谭某请求法院判令马某、闫某某、徐某、唐某(徐某配偶)连带退还谭某双倍定金6000.2元。

法院判决

该案中,某儿童摄影服务部出具的收据载明“定金恕不退还、转让或更改他用”,那定金还能收回来吗?经崇州市人民法院审理认为,谭某在本案主张应双倍返还定金,而定金是当事人双方为了保证债务的履行,约定由当事人一方支付给对方一定数额的货币作为担保的行为,案涉收据上虽载明了“定金恕不退还”,但并未约定收取该款可适用定金罚则的相关内容,该笔款项不具有担保性质,其法律性质应为预收款,故崇州市人民法院对谭某要求双倍退还预收款的诉讼请求不予支持。

崇州市人民法院审理认为,谭某通过预付费的方式在某儿童摄影服务部购买儿童摄影服务,即与该服务部建立了消费服务合同关系,某儿童摄影服务部应向谭某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其由于自身原因歇业致使谭某付费摄影的合同目的无法实现,应依法承担违约责任,闫某某、徐某承担连带责任。马某、闫某某、徐某因未能提供谭某具体消费记录,应承担举证不能的法律后果,故按照谭某诉称的消费金额确定马某、闫某某、徐某应退还谭某的预付款为3000.1元,唐某对徐某承担的前述债务承担共同清偿责任。对于同时起诉的其他几十名消费者,法院依法判决某儿童摄影服务部全部退还未消费的预付款。本案现已审理终结,案件判决已生效。

法官释法

预付式消费是指消费者与经营者约定,消费者预先支付资金作为预付款项,取得商家授予的会员资格后,消费者以会员身份取得商品或者接受服务的一种新型消费模式,并广泛运用于教育培训、美容美发、健身、旅游、餐饮等各类生活场景。

而预付式消费在实践中存在以下情况:办卡过程中因经营者存在宣传诱导、预付费合同中存在“消费者办卡后不补、不退、不得转让,逾期作废概不退款”等约定、办卡后扣款不明及服务下降,导致消费者在预付式消费中与商家存在争议;更有甚者,部分经营者以装修、维护、停业整顿为名,携款跑路,或在重新整修后改换门面终止服务,造成预付式消费者的消费困境,不仅有损消费者的合理预期,也侵害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针对本案,法官提示,“定金恕不退还”的内容明显排除了谭某作为消费者依法享有的合法权利,该内容对谭某不具有法律约束力。

(周夕又)

广告

遗失公告广告登报办理总汇 遗失、注销、清算、减资、声明、公告、环评公示等 热线电话 13308064232、13880605967,QQ:2072683032 律师提示:本报仅为供需双方提供信息平台,所有信息均为刊登者自行提供。客户交易前请查验相关手续和证照。本报不对所刊登信息及结果承担法律责任。

■绵阳市安州区神泉金钱滩养殖专业合作社开户许可证(账号:2308038909100002920,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安州支星阁支行,核准号:J6530008038301),遗失作废。■古蔺县土城镇赞台村集体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章(编号:5105259001600)王新宇法人章(编号:5105259001601)均遗失作废。

四川汇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峨眉山市动植物废弃油脂回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若希望进一步查阅环评报告的内容,请直接与建设单位联系索取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或通过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aZJftWxOJwiICR4P1M8uwg,提取码:nqmg。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乐山市。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y_2pMpnufYKO_mVpBMj6wg,提取码:vg3i。四、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发表其对本项目的意见建议。建设单位名称:四川汇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地址:峨眉山市绥山镇太和社区农场街8号;联系人:李先生;联系方式:15982206540;电子邮箱:676936896@qq.com。环评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乐山市四维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地址:乐山市中区杨柳巷36号;联系人:张工;联系电话:0833-2484551;电子邮箱:529134723@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5.03.31~2025.04.14。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晴采视界(成都)品牌管理发展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周立与晴采视界(成都)品牌管理发展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成高劳人仲案〔2025〕2015号),因无法联系到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十日内。本委定于2025年05月29日09时30分在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桂溪三号庭开庭审理,地址:高新区祥华路49号3楼,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新兴中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杨艳芳与成都新兴中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成高劳人仲案〔2025〕2339号),因无法联系到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十日内。本委定于2025年05月24日15时00分在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肖家河审理庭开庭审理,地址:成都市武侯区丽都路680号(法律公园)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辽申幕墙工程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高光明与成都辽申幕墙工程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成高劳人仲案〔2025〕1966号),因无法联系到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十日内。本委定于2025年05月27日09时30分在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桂溪二号庭开庭审理,地址:高新区祥华路49号3楼,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四川兴道容逸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黎杨与四川兴道容逸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因无法联系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成高劳人仲案〔2024〕10419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地址:成都高新区祥华路49号1楼,逾期则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锦鲜汤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曾浩、乔双发、周鑫、谢萍鲜、吴加和与成都锦鲜汤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因无法联系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成高劳人仲案〔2024〕10366号、10413号、10370号、9875号、10611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地址:成都高新区祥华路49号1楼,逾期则视为送达。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厦威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厦威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高新分公司:
本委受理的王燕与成都厦威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因无法联系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成高劳人仲案〔2024〕12010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地址: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8号A座高新区管委会5楼高新区劳动纠纷一站式联处中心大厅,逾期则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四川天府新区社会事业局公告
四川源正元劳务有限公司:
我局于2025年03月21日依法受理了李举清的工伤认定申请。因我局无法联系上你单位,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四川天府新区社会事业局工伤认定申请受理决定书》(2025)川0141工受159号、《工伤申请表》。请你单位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前来我局领取上述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兴隆街道科学城北路2024号天府市民中心2号楼6楼4号窗口,电话:028-68774208。
四川天府新区社会事业局 2025年4月9日

四川天府新区社会事业局公告
四川博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我局于2025年03月21日依法受理了曾祥惠的工伤认定申请。因我局无法联系上你单位,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四川天府新区社会事业局工伤认定申请受理决定书》(2025)川0141工受152号、《工伤申请表》。请你单位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前来我局领取上述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兴隆街道科学城北路2024号天府市民中心2号楼6楼4号窗口,电话:028-68774208。
四川天府新区社会事业局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绘塾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谭莹莹、蔡玉婷与成都绘塾教育咨询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因无法联系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成高劳人仲案〔2024〕10432号、10329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地址:成都高新区祥华路49号1楼,逾期则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华灯无垠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李国泰与成都华灯无垠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因无法联系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成高劳人仲案〔2024〕9476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地址:吉龙二街400号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3楼2号窗口,逾期则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栖喜茶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何晓明与成都栖喜茶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因无法联系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成高劳人仲案〔2024〕11920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地址:成都高新区家和街18号石羊街道办事处2楼,逾期则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郇厨餐饮管理(成都)有限责任公司:本委受理的陈宏岩、刁八华、柳成永、王玉聪与郇厨餐饮管理(成都)有限责任公司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因无法联系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成高劳人仲案〔2024〕12270号、12267号、12272号、12268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地址:成都高新区祥华路49号1楼,逾期则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四川怡和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委受理的张宏光与四川怡和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劳动争议一案(成高劳人仲案〔2025〕2398号),因无法联系到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十日内。本委定于2025年05月29日13时30分在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肖家河审理庭开庭审理,地址:成都市武侯区丽都路680号(法律公园)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四川省土木兴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毛连干与四川省土木兴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成高劳人仲案〔2025〕2105号),因无法联系到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十日内。本委定于2025年05月30日09时30分在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石羊一号庭开庭审理,地址:成都高新区家和街18号石羊街道办事处2楼,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春颖文化传媒(成都)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肖富强与春颖文化传媒(成都)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成高劳人仲案〔2025〕2107号),因无法联系到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十日内。本委定于2025年05月29日13时30分在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石羊二号庭开庭审理,地址:成都高新区家和街18号石羊街道办事处2楼201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四川省彬阳商务信息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本委受理的胡安然、张兴淋、李洁与四川省彬阳商务信息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劳动争议一案(成高劳人仲案〔2025〕848号、867号、913号),因无法联系到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十日内。本委定于2025年06月20日15时00分在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桂溪二号庭开庭审理,地址:高新区祥华路49号3楼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市彬阳轩时代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本委受理的刘玉鑫与成都彬轩时代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劳动争议一案(成高劳人仲案〔2025〕1305号),因无法联系到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增加仲裁请求申请书、增加仲裁请求受理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十日内。本委定于2025年06月13日09时30分在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石羊一号庭开庭审理,地址:成都高新区家和街18号石羊街道办事处2楼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赛济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刘小银、余梅、黄甜甜与成都赛济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成高劳人仲案〔2025〕2514、2533、2620号),因无法联系到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十日内。本委定于2025年05月23日09时30分在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中和一号庭开庭审理,地址:成都高新区吉龙二街400号中和街道创新创业孵化基地三楼311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乐乐熊餐饮娱乐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宋馨与成都乐乐熊餐饮娱乐有限公司高新分公司,成都乐乐熊餐饮娱乐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成高劳人仲案〔2025〕2279号),因无法联系到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十日内。本委定于2025年06月04日13时30分在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石羊二号庭开庭审理,地址:成都高新区家和街18号石羊街道办事处2楼201室,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凡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本委受理的张健、潘宋萍与成都凡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因无法联系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成高劳人仲案〔2024〕13240号、〔2024〕12732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地址:成都高新区神仙树西路4号芳草街街道办事处2楼,逾期则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四川省明远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李奇泽与四川省明远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四川楠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因无法联系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成高劳人仲案〔2024〕9465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地址:成都高新区神仙树西路4号芳草街街道办事处2楼,逾期则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杨阳:
本委受理的杨阳与高新区爸爸糖多宝手工吐司店,高新区爸爸糖多多吐司店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因无法联系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成高劳人仲案〔2024〕11205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地址:成都高新区家和街18号石羊街道办事处2楼,逾期则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天府好乐科技文化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常江与成都天府好乐科技文化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因无法联系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成高劳人仲案〔2024〕9752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地址:成都高新区家和街18号石羊街道办事处2楼,逾期则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海知恒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赵雅奇、钟若兰与成都海知恒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因无法联系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成高劳人仲案〔2024〕10630号、10596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地址:成都高新区祥华路49号1楼,逾期则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厦威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何飞、王燕与成都厦威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因无法联系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成高劳人仲案〔2024〕10622号、12010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地址:成都高新区祥华路49号1楼,逾期则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四川聚子引力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何飞、李志勇与四川聚子引力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因无法联系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成高劳人仲案〔2024〕10063号、10062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地址:成都高新区祥华路49号1楼,逾期则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高新区旧城市井麻辣烫店(个体工商户):
本委受理的张晓玲与高新区旧城市井麻辣烫店(个体工商户)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因无法联系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成高劳人仲案〔2024〕7859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地址:成都高新区祥华路49号1楼,逾期则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四川青程融创科技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姜伟、唐国栋、滕世义与四川青程融创科技有限公司劳动争议案已审理终结。因无法联系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成高劳人仲案〔2024〕12707号、13322号〔2025〕15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地址:丽都路680号(法律公园),逾期则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高新博力医院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姚春霞与成都鑫熙宁健康咨询有限公司,成都高新博力医院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因无法联系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成高劳人仲案〔2024〕13314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地址:丽都路680号(法律公园),逾期则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鑫熙宁健康咨询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姚春霞与成都鑫熙宁健康咨询有限公司,成都高新博力医院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因无法联系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成高劳人仲案〔2024〕13314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地址:丽都路680号(法律公园),逾期则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点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巨丹与成都点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成高劳人仲案〔2025〕1972号),因无法联系到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十日内。本委定于2025年05月27日09时30分在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桂溪三号庭开庭审理,地址:高新区祥华路49号3楼,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点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黄奇与成都点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成高劳人仲案〔2025〕1984号),因无法联系到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十日内。本委定于2025年05月30日15时00分在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桂溪二号庭开庭审理,地址:高新区祥华路49号3楼,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点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李磊与成都点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成高劳人仲案〔2025〕2013号),因无法联系到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十日内。本委定于2025年05月30日15时00分在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桂溪二号庭开庭审理,地址:高新区祥华路49号3楼,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点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王则已与成都点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成高劳人仲案〔2025〕2026号),因无法联系到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十日内。本委定于2025年05月30日09时30分在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桂溪三号庭开庭审理,地址:高新区祥华路49号3楼,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棠瑞越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王浩与成都棠瑞越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宝瑞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成高劳人仲案〔2024〕12067号),因无法联系到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十日内。本委定于2025年05月27日13时30分在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区院二号庭开庭审理,地址: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8号A座高新区管委会508B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盈科知本(成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何晓玲与盈科知本(成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成高劳人仲案〔2025〕1739号),因无法联系到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十日内。本委定于2025年06月21日13时30分在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桂溪三号庭开庭审理,地址:高新区祥华路49号3楼,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四川仟骋科技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罗取瀚与四川仟骋科技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成高劳人仲案〔2025〕1346号),因无法联系到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十日内。本委定于2025年05月29日13时30分在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桂溪二号庭开庭审理,地址:高新区祥华路49号3楼,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青芮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肖婷与成都青芮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成高劳人仲案〔2025〕2028号),因无法联系到你,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十日内。本委定于2025年05月29日13时30分在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桂溪二号庭开庭审理,地址:高新区祥华路49号3楼,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将依法缺席裁决。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4月9日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成都格知科技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吴芷婧与成都格知科技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成高劳人仲案〔2025〕2001号),因无法联系到你,现依法向你公告